

关于进一步促进红色旅游健康持续发展的意见（2008年）

发表时间：2012-04-09

来源：《中国精神文明建设年鉴》

国家发改委 中宣部 财政部 国家旅游局等14个部门

《关于进一步促进红色旅游健康持续发展的意见》

《意见》指出，《2004—2010年全国红色旅游发展规划纲要》颁布实施以来，全国红色旅游已初具规模、渐成体系，工作框架基本形成，政治、文化和经济效益显著，基本实现了阶段性目标。红色旅游已成为革命传统教育大众化、常态化的新方式，革命历史文化遗产有效保护和持续利用的新途径，革命老区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新引擎。

《意见》强调，我国红色旅游健康持续发展已具备更加坚实的基础，但也存在一些值得注意的问题，需要进一步深化认识、提升质量、强化宣传、加大投入、健全机制。

《意见》共分6部分，包括“充分认识新形势下发展红色旅游的重要意义”“加快提升红色旅游发展质量”“统筹推进红色旅游融合发展”“加大红色旅游投入支持力度”“加强红色旅游宣传推广”和“完善发展红色旅游的体制机制”。

《意见》要求加快提升红色旅游发展质量，做好红色旅游资源保护、精品景区和线路建设、运行机制和发展理念创新等工作，加强人员培训，规范导游员、讲解员的讲解内容。同时，杜绝迷信色彩，保持红色旅游讲解的真实性、客观性、权威性。

根据《意见》，各地、各部门要统筹推进红色旅游与自然生态、历史文化、民族风情、乡村休闲、都市生活等各类旅游资源的融合发展；加大红色旅游投入支持力度，进一步增加资金投入，拓宽红色旅游融资渠道，稳步推进博物馆、纪念馆免费开放工作。

《意见》要求加强红色旅游的宣传和推广，深入宣传发展红色旅游的重要意义和政策措施，积极介绍红色旅游经典景区、精品线路和重点红色旅游地区，及时推广各地开展红色旅游的好经验和好做法。

《意见》还要求完善发展红色旅游的体制机制：红色旅游工作协调小组各成员单位要分工协作，主动开展工作，切实履行职能；各地区、各部门要完善促进红色旅游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2733

